

证券代码：831266 证券简称：一铭软件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一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2月7日以书面与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余时均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唐婷、盛小忠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定核心员工》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要求选定吕立松、谷慧、董磊、王朝、陈刚、欧阳任勇、**朱艳龙**、

王璐、刘哲共9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验资报告增加注册资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1）因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注册资本额、股份总数将会发生变化，公司将对《公司章程》的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150 万元。第二十二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915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进行相应的修改。

（2）修改《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修改后为“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及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股票顺利进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许可的范围内，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

（2）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聘用中介机构协议、股票认购协议等；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申报备案事项；

（4）授权董事会聘请本次定向发行的中介机构；

（5）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实际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6）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7）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为募集资金设立专项资金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的规定，设立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且应当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及时签订三方监

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就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一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为不确定对象股票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股，发行对象范围为公司现有股东（指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核心员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终发行对象中，非公司现有股东合计不超过35名，发行人数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公司现有股东每名的认购股份数量不能超过本次发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证券持有人名册》上记载的其所持股份总数的一半。

公司拟通过本次股票发行，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流动资金，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各项业务可持续快速发展。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发行股票时，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股票发行方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的公告《一铭软件：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 2018-084）。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余时均与董事桑会庆、余恒因拟认购本次发行股份，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一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7 日